

证券代码：870064

证券简称：威恒数科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深圳威豹恒瑞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5 月 7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1 年 4 月 30 日以电话、书面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茅志强先生
6. 会议列席人员：高级管理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中关于董事会召开的相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申请借款暨联营公司股权质押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满足公司 2021 年度项目运营的资金需求，公司 2021 年度拟向天津翡璋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借款 2500 万元人民币。

上述借款需要以公司持有敦豪威恒（珠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51%的股权进行质押。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董事潘丽女士、王威先生涉及关联交易，回避表决该议案。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关联方为公司担保的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实际控制人茅志强先生为公司 2021 年度拟向天津翡璋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借款 2500 万元人民币提供关联担保。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董事茅志强先生涉及关联交易，回避表决该议案。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定于 2021 年 5 月 24 日召开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关于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1-033）。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深圳威豹恒瑞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深圳威豹恒瑞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7 日